

108 年度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 (案號：107129)

附件五

研擬「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使用規範
參考指南」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使用
規範參考指南建置方式建議報告 1 種

(網路版：109 年 3 月 24 日修改)

研究員：Akiw 徐中文

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
國立臺灣大學

本文件屬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版權所有

目錄

壹、前言	1
貳、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制訂與檢視修訂歷程	2
一、2005 年頒布之「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	2
二、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的檢視與修訂	3
參、2019 年研擬原住民族書寫系統規範參考指南	6
一、研究目的	6
二、書寫規範的定義	6
三、文獻探討與建立架構	7
四、辦理書寫規範討論會議	8
五、研究限制	11
肆、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參考指南（試行版初稿）	12
伍、原住民族語書寫規範建置方式、流程及架構建議	48
一、書寫規範建置方式	48
二、書寫規範建置流程建議	48
三、書寫規範架構建議	49
陸、結論與建議	55
一、實踐方言差異之基礎調查	55
二、書寫規範的建立與應用	55
三、培育相關人才	56
柒、參考文獻及網站	57
附錄一、書寫規範會議照片	59
附錄二、會議簽到及統計	60

壹、前言

臺灣原住民族語言以口語為主，文字的記錄最早可追溯至荷蘭時期的新港文書，以羅馬字的形式記載臺南一帶原住民族的語言。後來西方傳教士深入部落，以及國家教育的伊始，文字的使用隨著政權有不同的展現方式，如日語片假名、注音等。直到今日，族人已較習慣以「羅馬字」為書寫的基礎，也因為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及國家語言發展法的先後通過，原住民族語言亦為國家語言，各族群「文字」的修訂與建立規範更顯重要。

回首 1992 年由教育部委託李壬癸出版的《台灣南島語言語音符號系統》，這是第一次由政府以系統性的方式來提出 15 個語言的「南島語音符號」。而 2001 年開始族語能力認證考試，書寫符號更需系統性的建置，歷經多次討論後，2005 年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教育部共同頒布「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十年後，教育部開始關注書寫系統的修訂，語發中心也開始修訂計畫，目前僅有 3 族還需內部共識，餘已達成書寫系統修訂的共識。

然而，「書寫系統」主要在於呈現各族的書寫符號、國際音標、發音部位及方式、方言別，並未有明確的使用規範，因此書寫系統頒布迄今，「書寫」還未有原則可依循，往往造成書寫及教學上的困擾。有鑑於此，原住民族委員會（下稱原民會）本年委託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下稱語發中心）進行研擬原住民族語書寫規範的計畫，即是希望能完善書寫原則，包括大小寫、標點符號等，都是書寫規範討論的範圍。

因此，本年度書寫規範計畫執行的重點如下：

1. 參考國內外書寫規範並草擬書寫規範架構。
2. 擇一族（太魯閣族）語推組織合作，共同試擬該族書寫規範。
3. 整理書寫規範建置方式、流程及架構，提供給各族參考。

接下來，我們會從回顧書寫系統的修訂歷程，再進入書寫規範計畫的執行介紹，之後提出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參考指南，並將書寫規範建構的方式、流程及架構彙整，最後提出結論和建議，以期未來對各族建置書寫規範有所助益。

貳、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制訂與檢視修訂歷程

在進行書寫規範的討論前，我們需先瞭解「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制訂¹及修訂歷程²。由於臺灣原住民族過去以口語傳承為主，文字的使用是與外來文化接觸後，透過交易文書、聖經、人類學及語言學研究等開始被記錄下來，其中聖經、詩歌等在族語文字的使用和記錄上，功不可沒，在族語書寫上，亦是先驅。直到 1992 年，教育部委託李壬癸教授編訂《台灣南島語言語音符號系統》，開始為書寫系統的「系統化」奠定基礎，之後經過多次協商，教育部與原民會於 2005 年共同頒布「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主要即是希望能振興原住民族語言，並將原住民族語言從「口說語言」發展到「書寫語言」，能夠應用於教材、語言認證考試、恢復傳統姓名、山川地名等。而在書寫系統頒布並使用了十年之後，教育部召開會議進行書寫系統的修訂檢視，後再由原民會、語發中心進一步進行修訂工作，藉由辦理 16 族公聽會、與各語推組織進行共識會議，凝聚共識。因此我們有必要先回顧書寫系統及修訂歷程，概述如下：

一、2005 年頒布之「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³

依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的說明，該系統是在族人、學者、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教育部，歷經四年十餘次的協商、確認再確認的努力，本著尊重原住民族各族使用習慣並參酌書寫系統制訂原理，務求書寫文字經濟性、一致性與方便性的原則下而制訂，期望能夠為原住民族語言建立良好的基礎。

因此，2005 年官方頒布的書寫系統，開篇即從書寫系統發展歷史簡述，到說明書寫系統制訂與協商過程及制定之目的，亦彙整當時各種書寫方式（羅馬字、注音符號等）的問題。而更重要的是提出該系統的制訂準則，提供後續修訂參考。完成上述說明後及以表格方式呈現原住民族各族（當時有 13⁴族）語言書寫系統，

¹ 主要整理自 2005 年 12 月 15 日頒布之「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並修改自語發中心 2016 年之「105 年檢視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符號系統研究報告」。

² 書寫系統修訂歷程主要整理自語發中心 2018 年之「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共識確認報告」。

³ 整理自語發中心 2018 年之「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共識確認報告」。

⁴ 2005 年撒奇萊雅族尚未正名，故列於奇萊阿美語方言，於 2007 年正名，成為台灣第 13 個原住民族。拉阿魯哇（當時為沙阿魯阿鄒語）及卡那卡那富（當時為卡那卡那富鄒語），當時包含在鄒語中，於 2013 年正名，為第 15 及 16 族。

各語言書寫系統開宗及載明語別及方言別，接著便分開呈現輔音表及元音表，表後則有針對書寫符號進行註解。

然而，由於時移世異，原住民族群認定異動，再加上語音的改變或是族人使用文字書寫的頻率增加，且學者及研究者對族語有更深入的調查，因此，希望能進一步的修訂書寫系統的聲音開始浮現。在教育部、原住民族委員會、語發中心、族人及專家學者的共同努力下，我們於 2015 年開始啟動對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進行檢視和修訂的工作，以回應各界對書寫系統修訂的期待。

二、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的檢視與修訂

2015 年 8 月教育部於東華大學召開書寫系統檢視工作會議，語發中心代表列席，會中族人認為自頒布實施以來的十多年間，書寫的使用上仍有許多困擾，故有調整的必要。之後由語發中心開始參與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的檢視及修訂工作。

檢視工作主要使用現有書寫系統為基礎，進行各族書寫系統表及註解的修訂，包含發音部位及方法、書寫文字、國際音標以及附註說明等內容。另外，若有重要的書寫原則、外來語借詞使用或是關於書寫符號的演變亦會提請族人及學者共同討論，通常以附註說明補充。而其他非輔音或元音的符號，如分音節或具區辨及其他功能的符號，也是討論的內容之一。語發中心執行及參與書寫系統頒布後檢視修訂討論歷程如下圖：



圖 1：2015 年至 2019 年書寫系統檢視及修訂討論歷程

根據上圖可知，自 2005 年原民會及教育部頒布書寫系統後，至 2015 年教育部開始推動書寫系統檢視修訂的工作，同年語發中心亦參加教育部 8 月 29 日於東華大學辦理之「原住民族語書寫系統檢視工作會議」，而後語發中心於 10 月 12 日辦理焦點座談會，會中請七位族人代表提供建議⁵。2016 年則是依 2015 年的檢視報告為基礎，進一步與各族族人代表及學者各一名進行雙向溝通的焦點座談會議，按各族書寫系統問題檢視及討論及是否需修訂，並彙整相關建議⁶。2017 年主要是以 2016 年的建議報告為基礎，透過公聽會的方式讓族人能夠參與討論，共辦理 9 場次，逾 600 人次參與，完成公聽會後彙整意見，召開審查會議請有參與公聽會的族人代表及學者參加，檢核並確認經公聽會討論之書寫系統修訂版本⁷。為符合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第二條第二項之規定，2018 年以 2017 年經公聽會的版本做為共識之基礎，與各族進行協商確認之工作，俟共識確認完成，將經共識確認版本⁸交由原民會，由原民會與各語推組織進行正式的會商會議後，公告新版書寫系統，而因多方言、尚未成立語推組織等問題，2019 年則仍有阿美族、魯凱族、雅美（達悟）族仍待語推組織進行內部共識，另語發中心開始進行書寫規範架構的研擬。

而語發中心參與書寫系統檢視修訂的工作，主要是以文獻探討、焦點座談會議、公聽會、田野調查、審查會議等方式來聚焦書寫系統的修訂意見。語發中心扮演的角色是族人與專家學者間溝通的橋樑，如何尊重族人又盡可能符合語言學的觀點，又需再跨族檢視及思考，提供不同族群在處理相同問題時的參考。未來

⁵ 詳見語發中心 2015 年「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檢視報告」，網址：

http://ilrdc.tw/achievement/104_view/pdf/%E6%9B%B8%E5%AF%AB%E7%B3%BB%E7%B5%B1%E5%A0%B1%E5%91%8A.pdf（2017.11 瀏覽）。

⁶ 詳見語發中心 2016 年「檢視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符號系統」研究報告，網址：

[http://ilrdc.tw/achievement/2016_view/pdf/%E6%AA%A2%E8%A6%96%E5%8E%9F%E4%BD%8F%E6%B0%91%E6%97%8F%E8%AA%9E%E8%A8%80%E6%9B%B8%E5%AF%AB%E7%AC%A6%E8%99%9F%E7%B3%BB%E7%B5%B1%E5%A0%B1%E5%91%8A\(20161219\).pdf](http://ilrdc.tw/achievement/2016_view/pdf/%E6%AA%A2%E8%A6%96%E5%8E%9F%E4%BD%8F%E6%B0%91%E6%97%8F%E8%AA%9E%E8%A8%80%E6%9B%B8%E5%AF%AB%E7%AC%A6%E8%99%9F%E7%B3%BB%E7%B5%B1%E5%A0%B1%E5%91%8A(20161219).pdf)（2017.11 瀏覽）。

⁷ 詳見語發中心 2017 年「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建議修正版本報告」，網址：

http://ilrdc.tw/achievement/106_write/pdf/106%E5%B9%B4%E5%8E%9F%E4%BD%8F%E6%B0%91%E6%97%8F%E8%AA%9E%E8%A8%80%E6%9B%B8%E5%AF%AB%E7%AC%A6%E8%99%9F%E7%B3%BB%E7%B5%B1%E5%BB%BA%E8%AD%B0%E4%BF%AE%E6%AD%A3%E7%89%88%E6%9C%AC%E5%A0%B1%E5%91%8A-%E7%B6%B2%E8%B7%AF%E7%89%88.pdf（2018.09 瀏覽）。

⁸ 詳見語發中心 2018 年「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共識確認報告」，網址：

http://ilrdc.tw/achievement/107_write/pdf/107%E6%AD%B7%E5%B9%B4%E6%88%90%E6%9E%9C-%E6%9B%B8%E5%AF%AB%E7%B3%BB.pdf（2019.09 瀏覽）。

修訂公告版本在跨語言但同樣問題的呈現上，我們亦力求一致。而 2015 年至 2018 年語發中心進行書寫系統檢視修訂的方法彙整如下表：

表 1：2015 年至 2018 年語發中心進行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檢視修訂之方法彙整

檢視修訂方法／執行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 文獻探討	★	★	★	-
2. 彙整「原住民族語書寫系統檢視工作會議」資料	★	★	-	-
3. 焦點座談會（7 位族人）	★	-	-	-
4. 焦點座談討論會（各族族人代表+專家學者各 1 人）	-	★	-	-
5. 辦理 9 場公聽會（逾 600 人次參與）	-	-	★	-
6. 進行田野調查（試辦一卑南族）	-	-	★	-
7. 辦理 2 場審查會議（各方言 1-2 人，及各族專家學者各 1 人）	-	-	★	-
8. 辦理共識確認會議（15 族）	-	-	-	★
9. 辦理焦點座談會（6 場）				★

2018 年，僅有阿美族、排灣族、魯凱族需由語推組織進行內部會議，而達悟族因尚未成立語推組織故未能進行書寫系統共識確認會議。2019 年，上述語推組織依語推組織補助計畫申請經費，進行書寫系統的內部共識討論，語發中心也列席參與。目前阿美族、魯凱族因多方言尚未能整合意見持續進行共識中，而達悟族也希望能進一步進行內部意見整合，排灣族則是已完成書寫系統的共識。

因此，未來各族語推組織需整合族群內部共識，並有能力組成書寫規範編輯小組決定族群文字的發展，才能夠進一步進行書寫規範的討論。後面，我們將接著討論書寫規範修訂共識會議之後，語發中心與語推組織如何進行書寫規範的建置，及說明計畫執行的方式與研究方法。

參、2019 年研擬原住民族書寫系統規範參考指南

本年度的工作旨在進行原住民族書寫系統規範的研擬，因此本章將針對書寫規範的研究方法與執行方式進一步說明：

一、研究目的

在前面的章節已提到，書寫系統的修訂工作上，多數族群已有共識，而在歷經多次的書寫系統修訂會議中，族人最常碰到的困難及爭議，往往已非書寫符號本身的問題，而是書寫原則及規範的範疇。盱衡新世代的年輕族人，大多是在學校以第二語言習得的方式學習族語，若參考的教材文字錯誤或書寫原則不一致，往往影響學習成效，更嚴重的會導致語音改變。因此，書寫規範的建置有其必要性。

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第 2 條提到：「原住民族文字（即書寫系統）應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原住民族或部落公告之」，也就是說在討論書寫系統甚至是書寫規範時，需與各族推舉之語推組織合作，以利聚焦討論文字的修訂及規範事宜。誠如李台元（2016:53）在《台灣原住民族語言的書面化歷程》一書中提到：「（族語書面化）未來的發展趨勢，應是如何在這套文字的基礎上，進行推廣與活用，並在本族使用者的共識之上，進行標準化與書寫規則規範化的工程。」

因此，今（2019）年語發中心開始進行書寫規範的研擬，即是以書寫系統修訂共識為基礎，並與太魯閣語推組織合作，共同試擬該族的「書寫規範參考指南（試行版）」。最後提出建置方式、流程及架構，供未來他族建置書寫規範作參考。

二、書寫規範的定義

本研究所討論的書寫規範是指完整的書寫原則，包含拼寫、符號、大小寫、詞的分界、標點符號等項目，與英語中 orthography guidelines 的意涵相同。而許多語言如紐西蘭毛利語（Te Taura Whiri i te reo Māori, 2012）、帛琉語（Palau Orthography committee, 1972）及非洲的 Lungungu 語（Lugungu Bible Translation and Literacy Association & SIL International, 2008）、Akoose 語（Robert Hedinger, 2011）、Kupsapiiny 語（Kupsapiiny Language Board, Kupsapiiny Language

Development and Preservation Foundation, & SIL International, 2001)、Bantu 語 (Leila Schroeder, 2010) 都有製作書寫規範的參考手冊，而夏威夷語⁹則是以夏威夷線上電子圖書館中權威的參考資料作為書寫標準，另外 Henry Romaine, Pattengill (1912) 也著有英語的《基礎語音及拼寫法手冊 (A manual of orthography and elementary sounds)》。經由上述可發現，凡是以拼音為主的語言，基本上都需要有「書寫規範」或相關參考資料以保持書寫原則的一致。

另外，需特別注意的是，除非族群內部有高度共識，否則目前討論的書寫規範並不是在規定詞彙的固定寫法，也就是說，書寫規範的核心意義在於如何正確地或合適地書寫這個語言，例如何時應該使用大寫、何時應該要將詞彙分開書寫、或如何正確地標點符號等問題。同時，也不應排除方言或地方的差異，以阿美語來說，因為地方的差異，「第一」會有 sakacecay 或 sakacacay，因此當我們在討論書寫規範時，不是在「規定」只能有一種詞彙，而應該是專注於討論詞彙的「拼寫」方式和原則、詞彙的分界、大小寫等方面的問題，像是因為「第一」不是專有名詞，所以需要小寫，但若出現在句首時，才會大寫，又或者我們不會寫成 saka cecay，因為 saka 是詞綴，這些就是書寫規範需要討論的原則。

三、文獻探討與建立架構

由於目前臺灣原住民族語言尚未建置相關書寫規範，因此在參考國內外相關文獻後，考量紐西蘭毛利語與臺灣原住民族語言同屬南島語系，且其規範架構亦相對完整，故本研究以《毛利語書寫規範》(Te Taura Whiri i te reo Māori, 2012) 的架構作為參考基礎。另外，音韻規則及標點符號則主要參考《太魯閣語語法概論》(李佩容、許韋晟，2018)。其他語言如《帛琉語拼寫法》(Joseph, Lewis S., 1972)、《Lugungu 語書寫規範》(Lugungu Bible Translation and Literacy Association & SIL International, 2008)、《Akoose 語的拼寫法及拼音的規範》(Robert Hedinger,

⁹ 從夏威夷大學網站可找到「使用正確夏威夷語拼寫」，其重點在說明夏威夷語僅 12 字母，包含 7 個輔音、5 個元音（另有長短元音差異），另有「‘」符號表示喉塞音、「ː」符號標示於母音上表示長元音。僅例舉 4 個最小對比組 (minimal pair) 的例子，表示使用正確符號的重要性。另外也提到，現代書寫格式（如大小寫、縮寫、稱謂、時間格式等）則參考夏威夷大學的格式指南 (University of Hawai‘i, 2013)，內容主要是英語的寫作規範。

2011) 、《Kupsapiiny 語書寫規範》(Kupsapiiny Language Board, Kupsapiiny Language Development and Preservation Foundation, & SIL International, 2001) 及夏威夷語拼寫法呈現方式，也納入參考的方向。

綜觀上述，各語言書寫規範依語言不同各有差異，但一般會包含：

1. 簡介（部分含基礎的族群及地理介紹）。
2. 定義書寫規範、目標。
3. 書寫符號（基本的語音系統及輔音、元音及特殊符號的使用）。
4. 詞的分界。
5. 專有名詞。
6. 大小寫。
7. 標點符號。
8. 數字及日期。
9. 借詞。
10. 附錄（常見書寫錯誤、印刷注意事項、歷年修訂重點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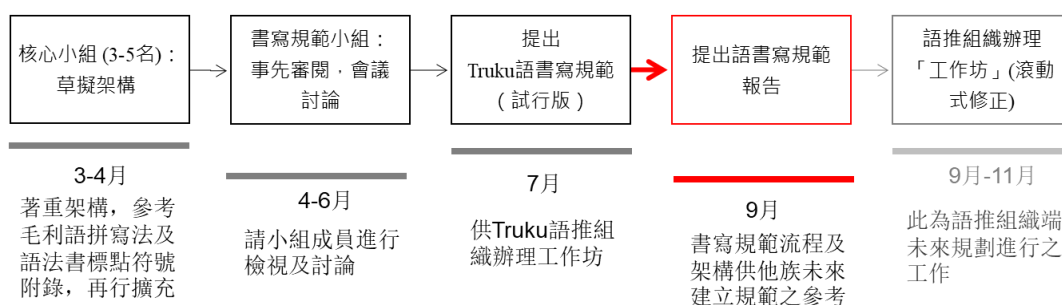
而我們本次討論的書寫規範，也以上述的架構為基礎，透過諮詢及會議進行討論及修改，提供給各族參考的架構則進一步於第五章討論。

四、辦理書寫規範討論會議

本年度我們需擇一族語推組織合作，建置該族書規範，優先考量的條件為：

1. 書寫系統共識性高及語推組織發展較完整，並有高度合作意願。
2. 該族有語言學背景族人可協助。
3. 研究該族之學者亦為語推組織成員。

滿足上述條件對於書寫規範的研擬非常重要，因此，經評估後選擇與太魯閣語推組織合作。而進行書寫規範建置的方式，主要是由語發中心做基礎研究後草擬架構，並與語推組織討論進行方式，另一方面請學者及族人就草擬之架構進行太魯閣語示例補充，之後再與語推組織進行多次會議，完成書寫規範試行版之建置。程序如下圖：



而書寫規範會議主要是由太魯閣語推組織推派書寫規範編輯小組共 15 人，並分為核心（8 人）及一般小組成員（7 人），會議是先從核心小組密集討論，再擴增人數，會議人員宜由少至多，有利於討論聚焦。而與太魯閣組織討論書寫規範之各會議重點記錄如下（各場次簽到詳於附錄三）：

序	日期	會議重點
1	02/28(四)	(1) 與語推組織進行合作模式協調。 (2) 同意合作並約定由中心於下次會議進行執行規劃報告。
2	03/10(四)	(1) 進行書寫規範執行及合作規劃報告。 (2) 語推組織成員共同推派 15 名書寫規範編輯小組成員。
3	04/13(六)	*本次會議為諮詢性質，故未列入附錄簽到統計中。 (1) 書寫規範架構。 (2) 太魯閣語示例補充。
4	04/22(四)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一） (1) 主要由核心小組成員進行討論 (2) 書寫規範架構內容逐一討論 (3) 討論架構內容前半段，包括書寫符號（基本的語音系統及輔音、元音及特殊符號的使用）、詞的分界、專有名詞等部分
5	04/29(一)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二） (1) 主要由核心小組成員進行討論 (2) 書寫規範架構內容逐一討論 (3) 討論架構內容後半段，包括大小寫的使用、標點符號、數字與日期、借詞及外來語等，以及附錄的相關資料（音韻規則、常見書寫錯誤、部落名等） (4) 完成初步的書寫規範初稿討論

序	日期	會議重點
6	05/14(二)	<p>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三）</p> <p>(1) 由所有小組成員一同參與討論</p> <p>(2) 針對書寫規範架構初稿內容進行逐一討論</p> <p>(3) 提出進一步建議、討論和補充，主要完成前半段部分，包括書寫符號（基本的語音系統及輔音、元音及特殊符號的使用）、詞的分界、專有名詞等部分</p>
7		<p>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四）</p> <p>(1) 由所有小組成員一同參與討論</p> <p>(2) 針對書寫規範架構初稿內容進行逐一討論</p> <p>(3) 提出進一步建議、討論和補充，主要完成後半段部分，包括大小寫的使用、標點符號、數字與日期、借詞及外來語等，以及附錄的相關資料（音韻規則、常見書寫錯誤、部落名等）</p> <p>(4) 完成第二次書寫規範初稿的完整檢視</p>
8	06/26(三)	<p>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五）</p> <p>(1) 由所有小組成員一同參與討論</p> <p>(2) 其他成員針對書寫規範初稿完稿提出完整的檢視與討論，並提出進一步需補充的地方，如附錄的資料。</p> <p>(3) 檢視過程中，為求謹慎與尊重，遇到一些尚未有明確共識的例子，目前採取暫時不放在書寫規範初稿的內容，例如，maa「變成、成為」是否要連起來寫或是分開，它是詞綴、依附詞還是動詞，這些需要進一步的探討；另外關於計量單位的部分，有很多都是屬於過去沒有的詞彙，如公里、公頃、公噸等，這些都納入未來須進一步討論的重點。</p> <p>(4) 後續語推組織將辦理四場書寫規範工作坊。辦理工作坊的目的，是希望透過更多族人的參與討論，讓整個書寫規範更為完整外也更具共識性，這將有助於未來進行太魯閣族書寫的推廣工作。</p> <p>(5) 完成第三次書寫規範初稿的完整檢視</p> <p>(6) 會後將初稿提供給小組成員確認，版面編輯後提供後續工作坊使用。</p>

*會議工作重點補充說明：

1. 會議是由語推組織討論為主，需要一名熟悉族語書寫及 word 的族人協助。
2. 由於開會時間緊湊，部分族語示例補充會先註記補充方向，於會後再行輸入，以盡快進入下一個討論。
3. 每次會議皆需將該次討論結果修改及整理，以供下次會議使用。

五、研究限制

因本計畫屬先導性研究性質，在書寫系統修訂尚未正式公告前要進入書寫規範的討論，勢必得選擇共識度高且語推組織可整合內部意見的族群合作，再加上語言學者亦為語推組織書寫規範編輯小組成員，故太魯閣語推組織非常適合做為合作的對象。

然而，太魯閣族語雖有南、北的地區性差異，但仍屬單方言，且族群分布主要在花蓮縣，相較之下辦理會議或達成共識較容易。多方言族群若要採用相同架構，在族語示例上可能會有比較大的爭議需解決，這亦是未來研究計畫需進一步處理的議題。

肆、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參考指南（試行版初稿）¹⁰

Qmpruhan mdudug kari Truku

Qpahan kklawa seejiq tnpusu klwaan

原住民族委員會太魯閣族語言推動組織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參考指南（試行版初稿）

Kskaan Kkrana Gmquring Kari Seejiq Tnpusu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

2019 年 9 月

¹⁰ 太魯閣語推組織於 2019 年底至 2020 年上半年辦理工作坊及後續滾動修訂共識會議，故本報告為初稿版本，**非正式版本，僅供參考。**

目次

簡介.....	15
編輯小組名單.....	16
壹、元音及輔音.....	17
一、語音書寫符號拼寫原則.....	17
二、兩個元音連用的情況.....	17
三、央元音 e 的使用原則.....	17
四、元音 o 和 ow 的使用原則.....	18
五、舌位降低音韻現象.....	19
貳、詞的分界.....	20
一、單純詞.....	20
二、複雜詞.....	20
三、複合詞.....	21
參、專有名詞.....	22
一、人名.....	22
二、地理名.....	23
三、民族名.....	23
四、國家名.....	24
五、單位/部門/組織的名稱.....	24
六、宗教名.....	24
七、時間名.....	25
八、其他專有名詞類別.....	26
九、連字號用於專有名詞.....	27
十、專有名詞縮寫的使用原則.....	27
肆、大寫的使用.....	28
一、輔音及元音符號的大小寫對照.....	28
二、句首大寫.....	28
三、專有名詞大寫（包含加綴形式出現）.....	28
四、職稱的大寫.....	28
五、書名和文章標題.....	29
六、行政區域名稱的書寫.....	29
七、行政區域及住址的書寫順序.....	31
伍、數字和時間的使用原則.....	32
一、數字的名稱.....	32
二、數字的讀法.....	32
三、計量單位的寫法.....	33
四、阿拉伯數字的使用.....	33

<u>五、日期和時間的順序寫法</u>	34
<u>陸、外來語書寫方式</u>	35
<u>一、華語音譯外來語的書寫原則</u>	35
<u>附錄 1：太魯閣語常見的音韻規則（參考李佩容、許韋晟，2016/2018）</u>	36
<u>附錄 2：常見的書寫符號使用錯誤舉例</u>	38
<u>附錄 3：常見書寫分界錯誤</u>	38
<u>附錄 4：公家行政部門、組織、學校等名稱</u>	39
<u>附錄 5：太魯閣族部落名稱</u>	40
<u>附錄 6：標點符號及印刷注意事項</u>	42
<u>一、Pnskraya 標點符號</u>	42
<u>二、印刷注意事項</u>	46
<u>參考資料：</u>	47

簡介¹¹

自 2005 年原住民族書寫系統頒布以來，如何保持書寫的一致性，一直是族人很關心的議題。因此，2019 年起，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下稱「語發中心」）開始書寫規範的討論，並研擬出書寫規範的架構供各族參考。

第一年主要參考國內外南島語系已出版的書寫原則與相關資料，由語發中心草擬架構，與太魯閣族語推組織共同合作，並邀請學者一起針對書寫的規範進行多次的討論，提出「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參考指南（試行版）」供族人參考，亦希望後續由語推組織辦理工作坊，讓更多族人有機會共同檢視及參與修改，使書寫規範更佳完整。

「書寫規範參考指南」旨在提供容易遵循並作為書寫原則上的參考標準，以促進書面語的使用及出版標準更具一致。此規範除了提到文字的使用及界線，亦會談及標點符號、大小寫、語言的特色與規則等，另外也討論外來語的符號使用原則。

承上所述，這是一套具原則性的書寫規範，而規範書寫的目的並非統一語言，而在促成書寫原則的一致性，讓製作出版品及學習、閱讀族語者，能夠依據此原則書寫，以利於原住民族語言文字化的推動及出版。

¹¹ 本試行版為原住民族委員會語言研究發展中心、太魯閣族語言推動組織及學者經多次會議共同研擬，提供族人試行使用，並可向語推組織提出建議，以利書寫規範的修訂及推廣。

編輯小組名單

2019 年太魯閣語書寫規範編輯小組成員，主要為太魯閣族語言推動組織推動成員及原民會語發中心，其背景包括族群委員、牧師、耆老、語言學家、校長、主任、族語老師、研究員等，由核心成員草擬，再擴大邀請其他成員參與討論，共計 15 人：

核心小組成員

胡永寶 蔡光輝 金清山 楊盛涂 李佩容 簡正雄 許韋晟 徐中文

小組成員

吉洛·哈篋克 簡光雄 許雅各 賴健雄 張永晃 湯愛玉 劉珍玉

壹、元音及輔音

一、語音書寫符號拼寫原則

1. 每一個字母為一個音（除了輔音 ng 為一個音[ŋ]；元音 ey 為一個音[e]）。
2. 每一個元音為一個音節，如 iq 「好；是」為一個音節；baga 「手」為兩個音節；mataru 「六」為三個音節。

二、兩個元音連用的情況

1. 元音 a, i, u, e：當一個詞彙內出現 aa、ii、uu、ee 連用時，並非表示延長音，而是屬於個別、不同的音節。¹²

- | | | |
|-----|----------|---------------------------------|
| (1) | paah | 從；來自 |
| (2) | saan | 去的地方 |
| (3) | siida | 時候 |
| (4) | buut | 骨頭；果核 (buut sagas; buut qlupas) |
| (5) | seejiq | 人 |
| (6) | tleengan | 椅子 |
| (7) | msleexan | 容易；清楚 |

三、央元音 e 的使用原則

1. 當一個詞彙內輔音連續使用時，並非表示雙輔音，其中間存在著一個央元音 e [ə]，因考量到精簡性及傳統口語化原則而省略不寫。

- | | | | |
|-----|---------|------------------|----|
| (1) | sqmu | [s(ə)qə́mu] | 玉米 |
| (2) | slhbun | [s(ə)lə́hə́bun] | 擔憂 |
| (3) | ptlhlah | [pətə́lə́hə́lah] | 解開 |

2. 當詞彙中出現的 n、g 分別為不同音節時，為了區辨與 ng 不同，中間需把央元音 e 寫出來。

- | | | | |
|-----|-------|------------------|-----|
| (1) | 不同音節： | pnegalang | 果樹類 |
| | | snegul | 跟隨 |
| | | snegil | 櫻花樹 |

¹² 有極少數例外的情況，這幾個例子中的鼻輔音之後並不存在央元音 e [ə]，如 lmbay [lʒə́mbay] 「山藥」、gnsal [gə́nsaʒ] 「稻草」、snsaku [sə́nsaku] 「小腿」等，且這三個例子都是名詞，皆為詞根形式。

- (2) 相同音節：**ngudus** 鬍子
angal 拿
hangan 名字

3. 元音為首的詞根，其前綴的央元音 e 需寫出來。

- (1) **uyas** > **peuyas, meuyas**
(2) **adas** > **peadas, seadas**
(3) **udus**¹³ > **meudus, pkeudus**

四、元音 o 和 ow 的使用原則

元音 o 主要用於主題標記 o、時間連接詞 do 或助詞，其他詞彙內出現中後元音[o]時，則書寫成 ow。

1. 主題標記 o：

- (1) **Yaku o laqi ku Truku.** 我是太魯閣族的小孩。
(2) **Saman o mha ku alang Karingku (Skangki).** 明天我要去花蓮市。

2. 時間連接詞 do：

- (1) **Gbiyan do mkuung ka karat da.** 傍晚的時候天就暗了。
(2) **Msuwal do mtduwa qpahan da.** 雨停了就可以工作了。

3. 助詞用法：

- (1) **Kiya o.** 是喔。
(2) **Baka do! Iya keekan da!** 夠了！不要吵架了！

4. 其他詞彙出現時書寫成 ow

- (1) **bowyak** 山豬
(2) **dowriq** 眼睛
(3) **qowlit** 老鼠
(4) **sowki kawir** 鐮刀
(5) **dowras** 懸崖
(6) **Rowbiq** 人名（女性名）

¹³ 詞根一般可分成兩類，一類能單獨使用單獨出現，如 **adas**「帶」、**laqi**「小孩」等；另一類是不能單獨使用不能自己出現，需加上詞綴才可以，稱為附著性詞根 (bound roots)，如-**udus**。

五、舌位降低音韻現象

高元音 i /i/ 和 u /u/ 的出現在 q 或 h 前後時，其聲音聽起來會接近中元音 /e/ 或 /o/，因符合舌位降低音韻現象，書寫上仍要寫成 i 和 u。

1. laqi 「小孩」 (錯誤書寫形式：laqey, laqei)
2. qita 「看」 (錯誤書寫形式：qeyta, qeita)
3. quyu 「蛇」 (錯誤書寫形式：qoyu, qowyu)
4. huling 「狗」 (錯誤書寫形式：holing, howling)
5. hidaw 「太陽」 (錯誤書寫形式：heydaw, heidaw)
6. sapuh 「藥」 (錯誤書寫形式：sapoh, sapowh)

貳、詞的分界

本章旨在界定詞的分界原則。

一、單純詞

每一個可以單獨存在使用的詞彙稱之為單純詞，每個單純詞之間以一個半形空格區隔。

1. Gaga hiya. 在那裡。 (錯誤：Gagahiya.)
2. Gaga biyi hiya. 在工寮那裡。 (錯誤：Gagahiyabiyi.)
3. Gaga biyi hiya ka tama. 爸爸在工寮那裡。(錯誤：Gagahiyabiyi katama.)

二、複雜詞

由兩個或兩個以上成分組成，稱之為複雜詞，包括詞綴、重疊詞、依附詞等成分的組合。

1. 詞綴

詞綴書寫方式，所有的詞綴皆需和詞根或詞幹連用，中間不需要半形空格或加上連字號。

- (1) mtaqi 在睡覺 (錯誤：m ta qi/m-taqi)
- (2) tqian 睡覺的地方 (錯誤：tqi an/tqi-an)
- (3) mntaqi 睡過 (錯誤：mn taqi/m-n-taqi)

2. 重疊詞

重疊詞視同詞綴書寫方式，需要和詞根或詞幹連用，中間不需要半形空格。

- (1) Ga hmrapas ka lqlaqi nii. 這些小孩正在玩耍。
(錯誤：lq laqi.)
- (2) “Pggealuk ni pddayaw ka lupung.” 朋友要互相連結、互相幫忙。
(錯誤：p g gealuk、pd dayaw.)

3. 依附詞

依附詞視同單純詞書寫方式，不需要和詞根或詞幹連用，中間需要以一個半形空格區隔，常見依附詞為附著式人稱代名詞。

- (1) Bubu na. 他的媽媽。 (錯誤：Bubuna.)

(2) Tqian **mu** ka hiya. 那裡是我的房間。(錯誤：Tqianmu ka hiya.)

三、複合詞

複合詞一般是由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單純詞組合而成，因此每個詞彙之間需要以一個半形空格區隔。

- | | | |
|--------------------|-------|-------------------|
| (1) hakaw utux | 彩虹；靈橋 | (錯誤：hakawutux) |
| (2) qsurux balay | 高山鯛魚 | (錯誤：qsuruxbalay) |
| (3) tutu hlama | 竹筒飯 | (錯誤：tutuhlama) |
| (4) laqi laqi laqi | 曾孫 | (錯誤：laqilaqilaqi) |

參、專有名詞

本章旨在討論專有名詞的定義、書寫方式，及特殊符號的使用。而專有名詞的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以利於和普通名詞的區分。專有名詞大致可分成人名、地理名、民族名、國家名、單位/部門/組織的名稱、宗教名、時間名、其他等，以下將依序進行說明：

一、人名

人名的詞首需大寫，包括己名、全稱名、人名簡化及特定稱謂簡化等。

1. 己名

(1) **Iyuq** 人名（男性名）

(2) **Sayun** 人名（女性名）

2. 全稱名（己名+父名/母名），中間需空一格半形。

(1) **Iyuq Watan** 人名（全稱名）

(2) **Sayun Sibun** 人名（全稱名）

3. 人名簡化使用的情況（通常在句尾）

(1) **Iyuq** > **Yuq** (人名)

(2) **Watan** > **Tan** (人名)

(3) **Sayun** > **Yun** (人名)

(4) **Sibu** > **Bu** (人名)

(5) **Mha su inu hug, Yuq?** **Iyuq**，你要去哪裡？

4. 特定稱謂簡化使用的情況，通常在稱謂的最後一個音節（且通常在句尾）。

(1) **Mha su inu hug, Bu?** 你要去哪裡，**bubu**？

(2) **Kiya, Ki.** 對的，**baki**。

(3) **Kiya bi da, Na.** 就是這樣了，**ina**。

二、地理名

地理名包括地名、部落名和自然景觀名（溪、河、山等）。

1. 地名和部落名，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如為詞組或複合詞，其詞首字母皆需大寫，且中間以一個半形空格區隔。

- | | |
|--------------------------|--------|
| (1) Rubas | 萬榮（地名） |
| (2) Qowgan | 加灣（地名） |
| (3) Pnaqan Duhung | 山廣（地名） |

2. 行政區域名稱不需大寫，如 **alang** 「村」、**nsgan** 「鄉」、**nyusan** 「縣」等。

- | | |
|--------------------------------------|---------|
| (1) nyusan Karingku (Skangki) | 花蓮縣（市） |
| (2) nsgan Bsuring | 秀林鄉 |
| (3) alang Tngahan | 明利村（部落） |

3. 自然景觀名

自然景觀名包括溪名、河川名、山名等，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ayug 「溪」、**yayung** 「河」、**dgiyaq** 「山」等詞彙為普通名詞，則不需要大寫。

- | | |
|---------------------------------|-----|
| (1) dgiyaq Klbiun | 奇萊山 |
| (2) yayung Mglu | 木瓜溪 |
| (3) yayung Paru (Mntudu) | 立霧溪 |

三、民族名

民族名包括民族、種族、家族、氏族等，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 | | |
|--------------------|-------|
| 1. Truku | 太魯閣族 |
| 2. Sbnawan | 阿美族 |
| 3. Ngayngay | 客家（人） |
| 4. Ipaw | 外省（人） |
| 5. Klmukan | 河洛（人） |
| 6. Teywan | 台灣（人） |

四、國家名

國家名的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1. Taywang 臺灣(中華民國)
2. Nihung 日本
3. Amirika 美國
4. Cyukuku 中國

五、單位/部門/組織的名稱

單位、部門、組織名等，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若為詞組或複合詞，中間以一個半形空格區隔。

1. Qpahan nsgan Bsuring 秀林鄉公所
2. Qpahan nyusan Karingku (Skangki) 花蓮縣政府
3. Qmpringan kkrana kari Truku Taywang 台灣太魯閣族語言發展學會

六、宗教名

宗教名包括宗教名稱及宗教敬稱名，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1. Kiristu 基督
2. Kiristukyu 基督教
3. Teynskyu 天主教
4. Sinyasu 真耶穌教
5. Bukyu 佛教
6. Dowkyu 道教
7. Yisu 耶穌
8. Utux 宗教的神/佛
9. Tama Baraw 天父
10. Utux Baraw 上帝
11. Thowlang 主

七、時間名

時間名包括節日、星期、月份等，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1. 節日

(1) Mgay Bari	感恩祭
(2) Jiyax bubu	母親節
(3) Jiyax tama	父親節
(4) Jiyax sdmatan	清明節
(5) Jiyax idas mtumun	中秋節
(6) Jiyax pncingan Yisu	聖誕節
(7) Smiyan Klmukan	春節
(8) Smiyan sdmatan	端午節

2. 星期

(1) Tgl jiyax iyax sngayan	星期一
Tgl jiyax babaw sngayan	下周一
tgl jiyax	第一天
(2) Jiyax sngayan	星期日
jiyax sngayan	休假日

3. 月份

(1) Tgl idas	一月
tgl idas	第一個月
(2) Tg5 idas	五月
tg5 idas	第五個月

八、其他專有名詞類別

文書名（書名、雜誌、文件等）、事件名（事件、會議、戰爭等）、交通運輸站名（車站、機場、港口等）。

1. 書名

- | | |
|-------------------------|---------|
| (1) Patas uyas Suyang | 宗教聖詩本 |
| (2) Patas Suyang | 聖經 |
| (3) Patas Hung-row-mung | 紅樓夢（書名） |

2. 事件名

- | | |
|-----------------------|--------------|
| (1) Tnegjyalan Truku | 太魯閣戰役（1914年） |
| tnegjyalan Truku | 太魯閣族打過的戰事 |
| (2) Tnegjyalan Cya-wu | 甲午戰爭 |

3. 車站名

- | | |
|----------------------------------------------------------------------------------------------------------------------------|-------------------|
| (1) Ppyaan tdruy qrngul Karingku (Skangki) /
Ppyaan kisyua Karingku (Skangki)
ppyaan tdruy qrngul Karingku (Skangki) | 花蓮火車站
花蓮境內的火車站 |
| (2) Ppyaan tdruy qrngul Hu-ring /
Ppyaan kisyua Hu-ring | 鳳林火車站 |
| (3) Ttgaan tdruy bahu Hu-ring /
Ttgaan basu Hu-ring | 鳳林公車站 |
| (4) Ttgaan tdruy bahu Tkijil /
Ttgaan basu Tkijil | 崇德公車站(候車亭) |
| (5) Ttgaan haya | 計程車招呼站 |

4. 機場名

- | | |
|-------------------------------------------------------------------------------|------|
| (1) Trilan asu skaya Karingku (Skangki) /
Trilan hikuki Karingku (Skangki) | 花蓮機場 |
| (2) Trilan asu skaya Takaw /
Trilan hikuki Takaw | 高雄機場 |
| (3) Trilan asu skaya Tayhuk /
Trilan hikuki Tayhuk | 松山機場 |
| (4) Trilan asu skaya Tow-ying /
Trilan hikuki Tow-ying | 桃園機場 |

5. 港口名

- (1) Tmayan asu Karingku (Skangki) 花蓮港
- (2) Tmayan asu Ci-rung 基隆港

九、連字號用於專有名詞

僅在華語音譯時使用，以連字號區分音節，且僅第一個音節的詞首需大寫。

- 1. Patas **Hung-row-mung** 紅樓夢（書名）
（錯誤的書寫形式：Patas Hungrowmung、Patas Hung-Row-Mung 等）
- 2. **Nay-mi** 奈米
（錯誤的書寫形式：Naymi、naimi 等）
- 3. Patas **Run-yu** 論語
（錯誤的書寫形式：Patas run-yu、Patas Run-Yu 等）

十、專有名詞縮寫的使用原則

- 1. 取每一個詞彙的詞首字母大寫呈現
 - (1) Qmpringan kkrana kari Truku Taywang 台灣太魯閣族語言發展學會
=> **QKKT**
 - (2) Qpahan nyusan Karingku (Skangki) 花蓮縣政府
=> **QNK (QNS)**
- 2. 當縮寫形式過長時，行政區域普通名詞可省略
Qmpringan dmsalu kari Truku nsgan Bsuring nyusan Skangki.
花蓮縣秀林鄉太魯閣族語編修委員會
=> **QDKTBS**（縮寫時省略了 nsgan 和 nyusan）

肆、大寫的使用

本章主要將太魯閣族語大寫使用的原則一一羅列，並舉例說明，專有名詞定義請參照第參章。使用原則如下：

一、輔音及元音符號的大小寫對照

(例如 a>A，b>B，c>C，ng>Ng 等)

1. 詞彙出現在句首或為專有名詞時，其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2. 輔音符號 ng 表示舌根塞音[nŋ]，大寫時僅需第一個字母大寫，即 Ng，而非 NG。

(1) **Ngayngay** 客家人 (錯誤：NGayngay)

(2) **Ngungu huling ka nii.** 這是狗的尾巴。 (錯誤：NGungu huling ka nii.)

二、句首大寫

每個句子開頭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1. **Mha** ku ptasan da. 我要去學校了。
2. **Ima** ka hangan na? 他的名字是什麼？
3. **Tama** mu. 我的爸爸。
4. **Tah!** Tah! 趕狗聲！
5. **Wah!** 表示驚嘆樣！

三、專有名詞大寫（包含加綴形式出現）

句首的專有名詞加上前綴時，僅需專有名詞大寫。

1. n- + Watan > nWatan
nWatan ka gaga. 那個是 Watan 的。(錯誤形式：NWatan ka gaga.)
2. sk- + Watan > skWatan 已過世的 Watan。(錯誤形式：SkWatan)
3. en- + Tadaw > enTadaw 屬於 Tadaw 的。(錯誤形式：Entadaw)

四、職稱的大寫

職稱包括職業的名稱或稱謂（如胡校長、金牧師）等。

1. 職業名稱或稱謂，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 (1) **Pusu mdudul** 計畫主持人
 - (2) **Bukung alang Kdusan** 佳民村村長

(3) Nirih bukung nsgan Bsuring 秀林鄉代理鄉長

2. 書寫順序：順序為人名在前，稱謂在後，中間以一個半形空格區隔。

- (1) Iyuq mtabug Iyuq 牧師
(2) Sibū nirih bukung nsgan Bsuring 秀林鄉代理鄉長 Sibū
(3) Muyang bukung Muyang 校長
(4) Ciwang mtgsa paru ptasan Ciwang 教授（大學）

五、書名和文章標題

1. 書寫書名標題和文章標題時，每一個詞彙的詞首皆需大寫。

- (1) Patas Suyang 聖經
(2) Kari Bukung 鄉長的話
(3) Bnkgan Pusu Patas Kari Truku 太魯閣語字母表

2. 書名標題或文章標題中若出現連接詞或虛詞（如主題標記 o、主格標記 ka 等），該類詞彙的詞首則不需大寫。

- (1) Yaku o Seejiq Tnpusu Taywang 我是台灣原住民（標題名）
(2) Mnegaya bi ka Truku 太魯閣族是守法的民族（標題名）

六、行政區域名稱的書寫

1. klwaan 國家
2. klwaan Taywang 台灣
3. Alang Paru 直轄市
4. Alang Paru bgurah Tayhuk 新北市
5. Alang Paru Tayhuk 台北市
6. Alang Paru Tow-ying 桃園市
7. Alang Paru Taycyu 台中市
8. Alang Paru Taynang 台南市
9. Alang Paru Takaw 高雄市
10. nyusan 縣
11. alang paru 縣轄市

12. nsgan	鄉、鎮、區
13. alang	村、里、部落
14. qpuruh	鄰
15. elug paru	路
16. kulaw	段
17. elug	街
18. sbiq paru	巷
19. sbiq	弄
20. sspgan	號
21. tntunan	樓
22. tntunan baraw tg2	二樓
23. tntunan truma	地下樓層
24. tntunan truma tg2	地下二樓

七、行政區域及住址的書寫順序

書寫順序由小至大，數字書寫在後面，每一個區段以逗點隔開，且逗點後需空一格半形：

- A. Sspgan tg62, elug paru Bsuring qpuruh tg3, alang Bsuring, nsgan Bsuring, nyusan Karingku (Skangki)
花蓮縣秀林鄉秀林村秀林路 3 鄰 62 號
- B. Tntunan baraw tg3, Sspgan tg12, kulaw tg2, elug paru Cung-hwa, alang paru Karingku (Skangki)
花蓮市中華路 2 段 12 號 3 樓

伍、數字和時間的使用原則

本章針對數詞及其讀法、計量單位、阿拉伯數字及時間的使用進行規範。

一、數字的名稱

(參考楊盛涂、田信德，2007)

數字除了 0 至 100 外，尚有萬、億和兆的名稱，舉例如下：

- | | |
|-----------------|-----|
| 1. mlih | 負/減 |
| 2. ungat | 零 |
| 3. kingal(uwin) | 一 |
| 4. maxal | 十 |
| 5. kbkuy | 百 |
| 6. maxal kbkuy | 千 |
| 7. kbuhug | 萬 |
| 8. hpucing | 億 |
| 9. hpuniq | 兆 |

二、數字的讀法

數字的讀法，以每兩個位數為一單位，如個位數和十位數為一個單位唸讀，百位數和千位數為一個單位唸讀，中間以逗號區隔。

1. 123 (一百二十三)：

kingal kbkuy empusal tru

2. 4,567 (四千五百六十七)：

m spatul rima kbkuy, mataru kmxalan empitu

3. 89,012 (八萬九千零一十二)：

maspat kbuhug, mngari kmxalan kbkuy, maxal dha

4. 345,678 (三十四萬五千六百七十八)：

mtrul spat kbuhug, mrimal mataru kbkuy, empitu kmxalan maspat

5. 9,012,345 (九百零一萬二千三百四十五)：

mngari kbkuy, kingal kbuhug, empusal tru kbkuy, m spatul rima.

三、計量單位的寫法

(以下僅列出常用的幾種計量單位)

1. 重量：

- (1) kingal dmrax maspat spngan hnjilan nkana / 1.8 公斤
1.8 spngan hnjilan nkana
- (2) kingal dmrax maspat spngan hnjilan Teywan / 1.8 台斤
1.8 spngan hnjilan Teywan

2. 長度/高度：

- (1) tru dmrax rima qnjisan / 3.5 公尺
3.5 qnjisan
- (2) empusal rima dmrax spat snkukuh / 25.4 公分
25.4 snkukuh
- (3) dha kulaw tluling / 2 公吋
2 kulaw tluling

3. 面積：

- (1) spat lituk / 4 甲/4 公頃
4 lituk
- (2) 6 sngqslan mkndka kmbragan 1 坪

四、阿拉伯數字的使用

1. 當數字前加上詞綴或重疊時，該數字以阿拉伯數字表示。

- (1) kngkingal > kng1 每一個
- (2) mntru > mn3 三次
- (3) mkmaspat jiyax > mk8 八天

2. 當數字後加上後綴時，則不寫阿拉伯數字。

- (1) tgdhaun 分成兩份
- (2) knspatan 第四天

3. 日期或時間的數字可使用阿拉伯數字表示

- (1) Tg3 idas 三月
- (2) 2019 hngkawas 2019 年
- (3) 1 iyax tuki 25 spngan 1 時 25 分(花費的時間)
- (4) 1 tuki 25 spngan 1 點 25 分(時間點)

五、日期和時間的順序寫法

日期的順序原則是從大到小，時間的順序是從大到小。

1. 日期順序：年，月，日

(1) Spat idas empusal dha jiyax (4月22日：唸法)

Tg4 idas 22 jiyax (4月22日：寫法)

(2) 2019 hngkawas 4 idas 22 jiyax

2019年4月22日 (寫法；有時序的時候就不用寫 Tg)

2. 時間順序：年，月，日，時，分，秒，午後

(1) 20 qdat 20秒

(2) 3 spngan 20 qdat 3分20秒

(3) 2 tuki 20 spngan babaw ska hidaw 午後2點20分

2 tuki 20 spngan kndeaxan

(4) 2019 hngkawas 4 idas 22 jiyax 2 tuki 20 spngan

2019年4月22日2點20分

(5) 2019 hngkawas 4 idas 22 jiyax 2 tuki 20 spngan babaw ska hidaw

(babaw kndeaxan)

2019年4月22日午後2點20分 (12時制)

(6) 2019 hngkawas 4 idas 22 jiyax 14 tuki 20 spngan

2019年4月22日14點20分 (24時制)

陸、外來語書寫方式

目前太魯閣族語在外來語的書寫上，音譯的部分主要仍使用本族語音轉譯，暫不使用其他符號。而在華語音譯上則新增使用連字號「-」區分音節及第一音節詞首大寫，用於區辨華語借詞，以利閱讀。說明如下：

一、華語音譯外來語的書寫原則

1. 僅第一個音節詞首大寫。
2. 使用連字號 (hyphen) 區隔每一個音節。
3. 使用本族書寫符號拼寫。
4. 參考範例：

- | | |
|-------------------------|-----|
| (1) Wang-ka | 網咖 |
| (2) Kwang-kaw | 廣告 |
| (3) Patas Hung-row-mung | 紅樓夢 |

附錄 1：太魯閣語常見的音韻規則（參考李佩容、許韋晟，
2016/2018）

語音發生變化的因素很多，可能是鄰近音的影響，也可能受音節結構限制、或是處於重音或非重音位置，而產生改變，這樣的變化通稱為音韻規則。以下列舉幾個常見且跟書寫規範相關的音韻規則。

1. 鼻音發音部位同化：

當鼻音/n/其後跟著阻塞音時，常常會變成與阻塞音之部位相似的鼻音。

(1) 鼻音/n/後面跟著阻塞音/p/, /b/時會發成/m/

I. **kmparu** /kn-paru/ [kəm.pá.ru] 「大（名物化）」

II. **tmbgan**, tnbgan /t<n>abug-an/ [təm.bə.ɣan] 「飼養（已實現）」

III. **qmpah** . qmpahan , qnpahan

(2) 鼻音/n/後面跟著阻塞音/k/時會發成/ng/

I. **hngkawas** /hn-kawas/ [həŋ.ká.was] 「年紀」

II. **kngkla** /kn-kla/ [kəŋ.kə.la] 「知識（名物化）」

2. 非重音節元音弱化：

由於加接「後綴」會導致重音向右移，因此原來詞根倒數第二音節的元音變成非重音節元音，因而弱化為央元音[ə]。

(1) **ptasan** /patas-an/ [pə.tá.san] 「學校」

(2) **ttui** /tutu-i/ [tə.tú.i] 「(把它) 剝一剝（命令式）！」

3. 元音舌位降低：

高元音/i/ 及/u/ 在小舌音/q/、咽喉音/h/、以及喉塞音/?/ 的前後會降低舌

位，使得高元音聽起來為中元音[e(j)] 及[o(w)]（有的族人會發出帶滑音的元音）。小舌及咽喉為口腔較後且低的部份，因此高元音在發音時，會牽就這兩個部份而降低舌位，而發成中元音，因此這也是一種同化規則。由於此變化是由環境造成的，因此在書寫上我們仍然標記原來的高元音。

(1) **hiyi** /hiyi/ [héji] 「身體；肉」

(2) **kuyuh** /kuyuh/ [kújoḥ] 「女人」

- (3) **huling** /huling/ [hólɿŋ] 「狗」
(4) **laqi** /laqi/ [lzáqe] 「孩子」
(5) **quyu** /quyu/ [qóju] 「蛇」
(6) **qita** /qita/ [qéta] 「看.詞根」

4. 雙唇音與軟顎音之詞音位轉換：

當雙唇音/p, b/及/m/在詞尾，且沒有加接後綴的情況下，會變成軟顎音/k/及/ng/。

- (1) **qmerak** /q<əm>ərap/ [qə.mə.rak] 「捉（主事焦點）」
 qrapun /qərap-un/ [qə.rá.pun] 「（要）捉（的）（受事焦點）」
(2) **qmarik** /q<əm>arib/ [qə.má.rik]¹⁴ 「剪（主事焦點）」
 qribun /qarib-un/ [qə.rí.bun] 「剪（受事焦點）」
(3) **talang** /talam/ [tá.ɿaŋ] 「跑！（命令式）」
 tlaman /talam-an/ [tə.ɿá.man] 「跑道」

¹⁴ 該詞彙在不同部落有不同的發音，有的地方發成 qarit，有的地方發成 qarip。

附錄 2：常見的書寫符號使用錯誤舉例

1. 高元音/i/和/u/的鄰近音為 q 或 h 時，常常書寫成中元音/eɪ/或/o/。(符合舌位降低音韻現象)
 - (1) laqi 「小孩」 (錯誤：laqey, laqei)
 - (2) qita 「看」 (錯誤：qeyta, qeita)
 - (3) huling 「狗」 (錯誤：holing, howling)
 - (4) quyu 「蛇」 (錯誤：qoyu, qowyu)
2. 詞尾輔音 g 未書寫出來。(當加上後綴時，詞尾 g 就會出現)
 - (1) marig 「買」 brigun 「要買」 (錯誤：mari)
 - (2) tmabug 「飼養」 tbgun 「要飼養」 (錯誤：tabu)
3. 過渡滑音 y 和 w 的誤用
 - (1) taqi > tqian 「睡覺的地方」 (錯誤：tqiyan)
 - (2) psli > pslian 「聚集的地方」 (錯誤：psliyan)
 - (3) tru > kntruan 「第三天」 (錯誤：kntruwan)
 - (4) sku > skuan 「存放的地方」 (錯誤：skuwan)
 - (5) klabi > klbiun 「眯眼」 (錯誤：klbiyun)

附錄 3：常見書寫分界錯誤

1. 附著式人稱代名詞的書寫
附著式融合型人稱代名詞有三個，misu、saku 和 maku，因為這三個詞彙都無法拆開或獨立書寫，因此應寫在一起。
 - (1) Patas mu. 「我的書。」 (錯誤：Patasmu.)
 - (2) Kuxul ku na. 「他喜歡我。」 (錯誤：Kuxul kuna.)
 - (3) Kuxul misu. 「我喜歡你。」 (錯誤：Kuxul mi su.)
 - (4) Klaun saku? 「你認識我嗎？」 (錯誤：Klaun sa ku?)

附錄 4：公家行政部門、組織、學校等名稱

1. 公家行政部門

- (1) Qpahan nsgan Bsuring
秀林鄉公所
- (2) Qpahan Bsuring nyusan Skangki
花蓮縣秀林鄉公所
- (3) Qpahan nyusan Karingku (Skangki)
花蓮縣政府

2. 組織名稱

- (1) Qmpringan dmsalu kari Truku nsgan Busring nyusan Karingku (Skangki).
花蓮縣秀林鄉太魯閣族語編修委員會
- (2) Qmpringan kkrana kari Truku Taywang
台灣太魯閣族語言發展學會

3. 學校名稱

- | | |
|-----------------------------------------------|-------------|
| (1) Ptasan prjingan Miharasi (mkBayan) | 見晴幼兒園 |
| (2) Ptasan tgbiLaq Cyakang | 西林國小(支亞千國小) |
| (3) Ptasan tgska Bsuring | 秀林國中 |
| (4) Ptasan tgbaraw Karingku (Skangki) | 花蓮高中 |
| (5) Ptasan tgbaraw smmalu Karingku (Skangki) | 花蓮高工 |
| (6) Ptasan tgbaraw mgalang Karingku (Skangki) | 花蓮高農 |

附錄 5：太魯閣族部落名稱¹⁵

編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部落傳統名制 (羅馬拼音)	部落名稱
1	花蓮縣	秀林鄉	文蘭村	Tmunan	文蘭部落
2	花蓮縣	秀林鄉	文蘭村	Miyawan	米亞丸部落
3	花蓮縣	秀林鄉	文蘭村	Branaw	重光部落
4	花蓮縣	秀林鄉	水源村	Kulu	水源部落
5	花蓮縣	秀林鄉	秀林村	Kulu	固祿部落
6	花蓮縣	秀林鄉	秀林村	Tpuqu	陶樸閣部落
7	花蓮縣	秀林鄉	秀林村	Dowras	道拉斯部落
8	花蓮縣	秀林鄉	秀林村	Bsuring	秀林部落
9	花蓮縣	秀林鄉	佳民村	Kdusan	格督尚部落
10	花蓮縣	秀林鄉	和平村	Knlibu	克尼布部落
11	花蓮縣	秀林鄉	和平村	Gukut	吾谷子部落 (和中)
12	花蓮縣	秀林鄉	和平村	Qnragan	卡那岸部落 (和仁)
13	花蓮縣	秀林鄉	崇德村	Tkijig	得吉利部落
14	花蓮縣	秀林鄉	富世村	Bsngan	玻士岸部落
15	花蓮縣	秀林鄉	景美村	Pratan	布拉旦部落
16	花蓮縣	秀林鄉	景美村	Qowgan	克奧灣部落
17	花蓮縣	秀林鄉	銅門村	Dowmung	銅門部落
18	花蓮縣	秀林鄉	銅門村	Ibuh	依柏合部落
19	花蓮縣	吉安鄉	干城村	Alang gnealu	博愛新村部落
20	花蓮縣	吉安鄉	南華村	Alang mkelbuh	南華部落
21	花蓮縣	吉安鄉	福興村	Alang kyumiju	福興部落
22	花蓮縣	吉安鄉	慶豐村	Alang miyamay sdagan	慶豐部落
23	花蓮縣	萬榮鄉	西林村	Cyakang	支亞干部落
24	花蓮縣	萬榮鄉	見晴村	Miharasi Kbayan	新白楊部落
25	花蓮縣	萬榮鄉	萬榮村	Maribasi	馬里巴西部落
26	花蓮縣	萬榮鄉	明利村	Matangki	馬太鞍部落
27	花蓮縣	萬榮鄉	明利村	pusu hakaw	

¹⁵ 本表資料參考自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之「部落核定彙整總表」(107.04.17 更新)。按鄉鎮市區以及村落筆畫由小至大進行排序。

28	花蓮縣	萬榮鄉	明利村	Tngahan	大加汗部落
29	花蓮縣	萬榮鄉	紅葉村	Ihowang	紅葉部落
30	花蓮縣	萬榮鄉	萬榮村	Murisaka	摩里莎卡部落
31	花蓮縣	卓溪鄉	立山村	Swasal	古村部落
32	花蓮縣	卓溪鄉	立山村	Bgurah Branaw	三笠山部落

附錄 6：標點符號及印刷注意事項

一、Pnskraya 標點符號¹⁶

編號	標點符號 名稱	族語標 點符號	對應中文 標點符號	說 明	太魯閣語範例
1	句號	.	。	用於一個語義完整的句末，但不用於疑問句或感嘆句。	Gaga Bsuring ka alang mu. 我的部落在秀林。
2	逗號	,	,	1. 用來分開具同等地位之詞或片語。	詞： (a) Mha kmtuy masu ka Ubus, Yudaw ni Rabay. Ubus、Yudaw 跟 Rabay 要去收割小米。 片語： (b) Nnima ka qngqaya gaga? Lukus Ubus, ramil Yudaw ni patas Rabay. 那些東西是誰的？是 Ubus 的衣服、Yudaw 的鞋子和 Rabay 的書。
			:	2. 用於直接引用的句子之前。	(a) Rmngaw ka tama mu, "Iya usa!". 我爸爸說：「不要去！」
			,	3. 用於隔開複句內各分句，或標示句子內語氣的停頓。	(a) Sari ka nii, bunga ka gaga. 這是芋頭，那是甘藷。 (b) Ga tmapaq qsiya ka Ubus, ga meytaq qsurux ka Yudaw, ga mtaqi babaw tasil ka Rabay. (c) Ga tmapaq qsiya ka Ubus ni ga meytaq qsurux ka Yudaw ni ga mtaqi babaw tasil ka Rabay. Ubus 在游泳，Yudaw 在射魚，Rabay 在石頭上睡覺。
3	分號	;	,	1. 用於分隔地位平等的獨立子句。	詩篇 118:28 Isu o Utux Baraw mu, empqaras ku sunan; isu o Utux Baraw mu, emptndahu ku kmpraan su! 你是我的神，我要稱謝你；你是我的神，我要尊崇你。

¹⁶ 標點符號的使用資料主要參考台灣聖經公會（2005）、花蓮縣秀林鄉公所（2014）、李佩容和許韋晟（2016/2018）。

編號	標點符號 名稱	族語標 點符號	對應中文 標點符號	說 明	太魯閣語範例
4	引號	“ ”	「 」	<p>1. 用於標示引述語、特別指稱或強調的詞語，與「逗號」連用。「逗號」與「引號」之間要有空格。</p> <p>2. 引號分單引號及雙引號，通常先用雙引號，如果有需要，雙引號內再用單引號。</p>	<p>(a) Hmici kari ka rudan, “Iya hmut pqrbling kuyuh dha!” 我們的祖先曾訓示我們說：「不要隨便欺騙別人的妻子！」</p> <p>(b) Lala tunux pais nangal na ka snaw o “kbuhug” sun tmhangan. 獵獲很多首級的男人稱為「英雄」。</p> <p>(c) Rudan Truku seuxal o dmudug bi rmngaw lqian dha, “Mhuqil ka seejiq o utux na ga, asi ka muda ptrima бага pusu Hakaw Utux. Kiya o qulung mangal tunux pais ka snaw ni mkla tminun ni miri ka kuyuh ga, muda ptrima бага siida, ‘ras’ asi ksa sriyu paah бага dha ka dara.’ Saw nii seejiq o pdaun na Hakaw Utux mowsa tblaiq mniq tuxan.” 從前太魯閣族的祖先教導他們的小孩說：「人死了他的靈魂必定會經過靈橋橋頭洗手。凡獵過首級的男人和會織布及織衣服的女人，一經橋頭洗手時從他們手中就發出『啦斯』聲流出血來，像這樣的人，才能通過靈橋到祖靈那裡享福。」</p> <p>(d) 馬太福音： 5Rngagan dha, “Blihing dxgal Yuda. Yasa saw nii ka pntas empweela kari: 6“Blihing, isu o pdkaun kana empdudul dxgal Yuda o ida su aji tgbilaq balay. Yasa empaaah ska sunan ka 1 empdudul, hiya o mtabug Israyr seejiq mu’ msa” sun dha. 2-5 他們回答說：「在猶太的伯利恆。因為有先知記著，說： 2-6 猶大地的伯利恆啊，你在猶大諸城中並不是最小的；因為將來有一位君王要從你那裡出來，牧養我以色列民。」</p>

編號	標點符號 名稱	族語標 點符號	對應中文 標點符號	說 明	太魯閣語範例
5	括號	()	()	用於句子中加入評論、 解釋或補充說明。	<p>(a) Bubu: Empeapa nami tdruy qapi ka bitaq pyaan asu skiya. (rmngaw qnawal) Tama: Walis, nii nami dhuq duwah! (rmngaw qnawal) Walis: Tama, bubu, mqaras nami balay. (rmngaw qnawal) Bubu: 我們要搭計程車到機場。(打電話) Tama: Walis, 我們已經到了。(打電話) Walis: 爸, 媽, 我們很高興。(打電話)</p> <p>(b) 加拉太書 2:6 Tai ka spruun dha ka dseejiq kiya ga (ana mgmeenu ka dhiya o khaw yaku. Ini pseanak sjiqun ka Utux Baraw) ... spruun dha ka seejiq kiya o ini bgay bgurah pnegkla knan. 至於那些被認為有名望的人(無論他們從前 怎麼樣, 都與我無關; 神不以外貌取人), 他們並沒有給我增加甚麼;</p>
6	問號	?	?	用於問句句末。	<p>(a) Mha su Skangki ka saman? 你明天要去花蓮嗎? (b) Mha su inu? Tduwa ku tqnay sunan musa uri hug? 你要去哪裡? 我跟你去好嗎?</p>
7	驚嘆號	!	!	用於表示感嘆、命令、讚 美、高興、憤怒、驚訝、 警告等強烈情感, 及加 重語氣的詞、句之後。	<p>「感嘆」 (a) Ah! Ini kmalu bi ka mnarux bubu mu na. 唉! 我媽媽的病還沒好。 「命令」 (b) Usa! 去吧! 「讚美」 (c) Malu bi lnglungan na ka Rabay! Rabay 的心腸很好! 「高興」 (d) Lala bi pila mu da! 我有很多錢了! 「憤怒」 (e) Ma su saw kiya! Paqun misu do o! 你怎麼那樣! 我要揍你喔! 「驚訝」 (f) Wada ku saw qmbahang, wada bmbunga ka</p>

編號	標點符號 名稱	族語標 點符號	對應中文 標點符號	說 明	太魯閣語範例
					<p>Ubus da! 聽說 Ubus 過世了！ 「警告」 (g) Mahi sinaw duri binaw! 你再喝酒看看！</p>
8	刪節號	用在「述說未完」或「還有例子未舉出」，或表示語句斷斷續續等。	<p>(a) Mnusa bbuyu shiga ka risaw alang nami, lala bi nngalan dha, saw rungay, pada, mirit ni... malu bi utux dha! 昨天我們部落的年輕人去打獵，他們獵很多獵物，像猴子、山羌、山羊和...真的很幸運！</p> <p>(b) 加拉太書 2:6 Tai ka spruun dha ka dseejiq kiya ga, (ana mgmeenu ka dhiya o khaw yaku. Ini pseanak sjiqun ka Utux Baraw)...spruun dha ka seejiq kiya o ini bgay bgurah pnegkla knan. 至於那些被認為有名望的人（無論他們從前怎麼樣，都與我無關；神不以外貌取人），他們並沒有給我增加甚麼；</p>
9	連結號	-	無	1. 用於歌曲中，分解歌詞配合樂譜需求。	<p>Su-yang bi ta-an ka-na d-gi-yaq, ka-na ka ph-pah, ka-na ka r-na-aw. 山景、花草和森林全部都非常的景致怡人。</p>
				2. 華語音譯使用	<p>Patas Hung-row-mung 紅樓夢（書名）</p>
10	冒號	:	: 、	1. 對話	<p>Walis: Mnkan su nhapuy da? 你吃過飯了嗎？ Sayun: Mnkan ku da. 我吃過了。</p>
				2. 列舉	<p>Sapah msblaiq o niqan rima ka slhayun rudan ni laqi. Tg1: Mseupu laqi mqaras ka rudan. Tg2: Empprngaw bi ka laqi ni rudan. Tg3: Smbiyax balay lqian ka rudan. Tg4: Smkuxul sapah dha nanak ka laqi. Tg5: Mggealu ni mssruwa.</p> <p>幸福的家庭，孩子與父母要學習五件事： 一、與孩子一起歡笑 二、孩子與父母能常聊天 三、父母常鼓勵孩子</p>

編號	標點符號 名稱	族語標 點符號	對應中文 標點符號	說 明	太魯閣語範例
					四、孩子喜歡自己的家 五、互相關愛，互相寬容

其他注意事項：

一、族語標點符號打字時，字體採用Times New Roman，並使用「半形」。

二、有關逗號之使用，勿受中文影響「一逗到底」。

三、有關引號之使用，宜注意：

1. 引號分單引號及雙引號，通常先用雙引號，如果有需要，雙引號內再用單引號。
2. 「引號」與「逗號」連用，而不與「冒號」連用
3. 引文的句尾標點符號標在引號之內

四、刪節號為3點；但刪節號出現於句尾時以4點標示。

五、所有標點符號之後均空一格，惟下列情形例外：

1. 引號與引文的句尾標點符號間不留空
2. 括號與括號內文間不留空

六、文章段落起首要空相當於四個字母的間隔。

例：（太魯閣族語讀本—中階，第四課，苧麻）

Truku seuxal o ida asi ka mhuma krig, yaasa paah krig ka tunun qabang ni lukus. Hmaun dha truma qdruX ni lnglingay sapah. Kiya o qdaan dha sudu ni qbulit, kika malu bi kndkilan na ka krig.

昔日太魯閣族人必須種植苧麻，因為要從苧麻織成被子和衣服。他們把它種在石牆下方和住家四周，以利施予垃圾和灰燼，這樣使苧麻長得很好。

二、 印刷注意事項

1. 族語書寫符號及標點符號，請使用 Times New Roman 字型。
2. 部分特殊字型：請使用 IPA 字型，避免無法顯示。
3. 大小寫規則請參閱「肆、大寫的使用」。
4. 印刷前轉為 PDF 檔，確認字型無誤且未有特殊符號顯示錯情形再行印刷。

參考資料：

台灣聖經公會，2005，《太魯閣語聖經》。新北市：財團法人台灣聖經公會。

李佩容、許韋晟，2018 (2016)，《臺灣南島語言叢書 10：太魯閣語語法概論 (2 版)》。新北市：原住民族委員會。

花蓮縣秀林鄉公所，2014 (2001)，《太魯閣族語讀本—中階 (2 版)》。花蓮：原鄉興業有限公司。

楊盛涂、田信德，2007，《台灣原住民德路固語》。花蓮：大統出版社。

Te Taura Whiri i te Reo Māori Guidelines for Māori Language Orthography (毛利語拼寫指南)，網址：
<http://www.tetaurawhiri.govt.nz/assets/Uploads/translators-docs/Guidelines-for-Maori-Language-Orthography.pdf>

伍、原住民族語書寫規範建置方式、流程及架構建議

在前面的章節我們除了瞭解書寫系統修訂的歷程，也說明本年度研擬書寫規範進行的方式，並提出與太魯閣族語推組織共同草擬的「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參考指南（試行版）」，同時，也希望能將此次的建置方式、流程及架構提供給他族參考，未來在建置各族書寫規範時，能事半功倍。以下分別就書寫規範建置方式、流程及架構提供建議：

一、書寫規範建置方式

將書寫規範建置方式分為五大點，主要是以本研究提出之書寫規範架構為主說，由族人及學者草擬後，進入語推組織組成的編輯小組討論，提出書寫規範試行版後，辦理工作坊進行討論，最後再由編輯小組彙整意見後修改，再進行出版並開始推廣。說明如下：

1. 參考書寫規範架構

1.1 可對照太魯閣族語或其他語言書寫規範

2. 草擬本族書寫規範

2.1 建議由具語言學背景族人 1-2 人草擬，並諮詢學者，較能掌握相關原則。

2.1 可參考各族語法概論，特別是標點符號的部分，至少架構一致。

3. 書寫規範編輯小組會議

3.1 建議由語推組織組成書寫規範小組，應考量專業性、代表性，並邀請學者及官方代表參與。

3.2 小組成員大約 15-30 人，可分為核心成員及一般成員，人數需考量單方言、多方言、地區差異等。

3.3 草稿先由核心小組成員討論後再加入一般成員討論較有效率，也較不易失焦。

3.4 多次會議後完成該族書寫規範參考指南（試行版）。

4. 辦理書寫規範工作坊

4.1 由語推組織辦理書寫規範工作坊，實際瞭解一般不熟悉書寫原則的族人是否能理解及應用書寫規範內容。

4.2 透過實際的使用，由書寫規範編輯小組會議調整修改。

5. 正式推動並出版

5.1 書寫規範（試行版）經辦理工作坊及編輯小組會議修正後，可出版該族書寫規範。

5.2 正式版之書寫規範應推廣至語言學習中心及各式研習課程。線上資源如族語詞典亦應優先配合修訂。

二、書寫規範建置流程建議

瞭解前述書寫規範建置方式後，我們進一步建議書寫規範建置流程，預設計畫是自 1 月開始，12 月前應可完成，流程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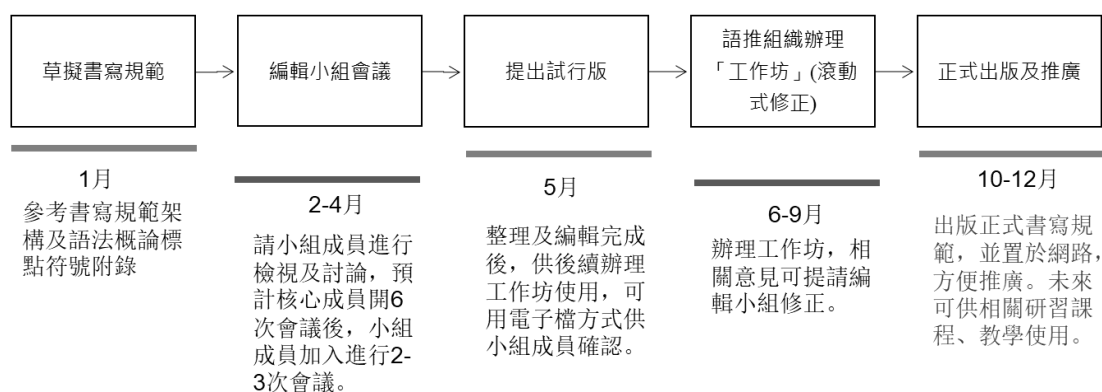


圖 3 原住民族語言書寫規範建置建議流程

若為多方言族群，仍建議採用成立書寫規範編輯小組後，將小組成為分為核心成員及一般成員，因在起草的過程中，僅需各方言有 1 名成員，再邀請學者給予建議，較容易先產出書寫規範草稿，有了具體的內容更容易進行討論。待草稿完成再請全部編輯小組一同檢視並修改，可提高會議效率。

另需注意，每次會議前、會議中、會議後都需要熟悉該語言的專人協助，特別是族語內容修改及整理，重要討論事項則應另行記錄。書寫規範內容，應為小組成員共識，若爭議性太大，而學理亦暫未能解釋的部分，則建議先不置入書寫規範中，並將問題癥結點記錄下來。

三、書寫規範架構建議

依第參章說明書寫規範架構乃參考其他語言之書寫規範所建置，不同語言仍有可調整的空間，請參考本架構後再行增減。供各族參考規範如下：

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使用規範參考指南（架構）

以下資料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下稱語發中心）108 年執行中之計畫，研擬原住民族語言書寫規範參考指南（下稱書寫規範），並將書寫規範建置架構及流程提出，以利後續各族。

此架構參考自國外之書寫規範（主要為毛利語），並依太魯閣族語需求調整，因此僅為參考，未來各族可由此基礎調整，並補充族語示例，若有任何建議歡迎不吝提出。

討論重點原則：應著重在書寫符號的應用及書寫原則，可將有多數共識的部分納入，但盡量避免規範「詞彙」本身，尊重地區差異。

封面

應包含語推組織名稱、○○族語書寫規範參考指南（試行版）、原住民族委員會等字樣

簡介

*書寫規範的說明擬稿（各族可修改使用，亦可增加族群、語言分布介紹）¹⁷

自 2005 年原住民族書寫系統頒布以來，如何保持書寫的一致性，一直是族人很關心的議題。因此，2019 年起，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下稱「語發中心」）開始書寫規範的討論，希望研擬出書寫規範的架構供各族參考。

「書寫規範參考指南」旨在提供容易遵循並作為書寫原則上的參考標準，以促進書面語的使用及出版標準更具一致。此規範除了提到文字的使用及界線，亦會談及標點符號、大小寫、語言的特色與規則等，另外也討論外來語的符號使用原則。

這是一套具原則性的書寫規範，而規範書寫的目的並非統一語言，而在促成書寫原則的一致性，讓製作出版品及學習、閱讀族語者，能夠依據此原則書寫，以利於原住民族語言文字化的推動及出版。○○語書寫規範即參考前述架構，○○○年至○○○年經歷○次的討論，終成共識，目前提出試行版，待辦理工作坊及滾動式修正後，即會正式出版並廣為推行。

編輯小組名單

*應提供編輯小組名單

元音及輔音

*可考慮將書寫系統簡化置入（參考臺灣南島語語法概論系列叢書）。

1. 語音書寫符號拼寫原則
2. 兩個元音連用的情況

¹⁷ 文內*標記表示為說明，非架構。

3. 央元音 e 的使用原則
4. 元音 o 和 ow 的使用原則
5. 舌位降低音韻現象

詞的分界

本章旨在界定詞的分界原則。

*說明像是詞綴、依附詞、複合詞、時態標記等在書寫時是否屬於詞的一部分或是應分開。

1. 單純詞
2. 複雜詞（詞綴、重疊詞、依附詞）
3. 複合詞
4. 其他特殊情形（*視各族情況補充）

專有名詞

本章旨在討論專有名詞的定義、書寫方式，及特殊符號的使用。而專有名詞的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以利於和普通名詞的區分。專有名詞大致可分成人名、地理名、民族名、國家名、單位/部門/組織的名稱、宗教名、時間名、其他等，以下將依序進行說明：

*專有名詞的定義、書寫方式，及特殊符號的使用。

*專有名詞的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以利於和普通名詞的區分。

*若無特別需要分別專有名詞的族群，可以直接在本章說明本族未區分專有名詞和普通名詞。

1. 人名

人名的詞首需大寫，包括己名、全稱名、人名簡化及特定稱謂簡化等。

2. 地理名

地理名包括地名、部落名和自然景觀名（溪、河、山等）。

3. 民族名

民族名包括民族、種族、家族、氏族等，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4. 國家 klwaan

國家名的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5. 單位、部門、組織的名稱（*可補充確認像是教務處、校長室等是否包含在內）
單位、部門、組織名等，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若為詞組或複合詞，中間以一個半形空格區隔。
6. 宗教名
宗教名包括宗教名稱及宗教敬稱名，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7. 時間名
時間名包括節日、星期、月份等，詞首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8. 其他專有名詞類別：文書名（書名、雜誌、文件等）、事件名（事件、會議、戰爭等）、交通運輸站名（車站、機場、港口）。
9. 連字號的使用原則：用於華語音譯時使用，以連字號區分音節，且僅第一個音節的詞首需大寫。
10. 專有名詞縮寫的使用原則：例如取每一個詞彙的詞首字母大寫呈現

大寫的使用

本章主要將太魯閣族語大寫使用的原則一一羅列，並舉例說明，專有名詞定義請參照第參章。使用原則如下：

*例舉各種形式的大寫，以及使用的情況。

*若無採用大寫，亦需說明原由。

1. 輔音及元音符號的大小寫對照（例如 a>A，b>B，c>C，ng>Ng 等）
2. 句首大寫
每個句子開頭第一個字母需大寫。
3. 專有名詞大寫（包含加綴形式出現）
句首的專有名詞加上前綴時，僅需專有名詞大寫。
4. 職稱的大寫
職稱包括職業的名稱或稱謂（如胡校長、金牧師）等。
5. 書名和文章標題
6. 行政區域名稱的書寫
7. 行政區域及住址的書寫順序

數字和時間的使用原則

本章針對數詞及其讀法、計量單位、阿拉伯數字及時間的使用進行規範。

*例舉各種數字和時間使用情況

1. 數字的名稱

數字除了 0 至 100 外，尚有萬、億和兆的名稱

2. 數字的讀法

數字的讀法，以每兩個位數為一單位，如個位數和十位數為一個單位唸讀，百位數和千位數為一個單位唸讀，中間以逗號區隔。

3. 計量單位的寫法

重量、長度／高度、面積

4. 阿拉伯數字的使用

5. 日期和時間的順序寫法

外來語書寫方式

*華語音譯或其他外來語的書寫原則，及是否有運用特殊符號或大寫，皆需說明。

1. 僅第一個音節詞首大寫。
2. 使用連字號 (hyphen) 區隔每一個音節。
3. 使用本族書寫符號拼寫。
4. 參考範例。

附錄 1：○○語常見的音韻規則（參考語法概論）

*與書寫相關的重要規則

附錄 2：常見的書寫符號使用錯誤舉例

*可列清單

附錄 3：不規則動詞詞綴形式

*部分語言有不規則形式，可考慮列表（毛利語有此項，但亦可不放）

附錄 4：常見書寫分界錯誤

*附著式人稱代名詞的書寫、完成式、格位標記、依附詞、詞綴等

附錄 5：公家行政部門、組織、學校等名稱

1. 公家行政部門
2. 組織名稱
3. 學校名稱

附錄 6：○○族部落名稱

*可參考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之「部落核定彙整總表」(107.04.17 更新)，建議未來可配合語推組織計畫檢視及修正，並整理部落對應之方言參考。

附錄 7：標點符號及印刷注意事項

一、標點符號

*標點符號呈現格式可參考臺灣南島語言叢書之附錄，舉例如下：

編號	標點符號名稱	族語標點符號	對應中文標點符號	說明	太魯閣語範例
1	句號	.	。	用於一個語義完整的句末，但不用於疑問句或感嘆句。	Gaga Bsuring ka alang mu. 我的部落在秀林。

二、印刷注意事項

1. 族語書寫符號及標點符號，請使用 Times New Roman 字型。
2. 部分特殊字型：請使用 IPA 字型，避免無法顯示。
3. 大小寫規則請參閱「肆、大寫的使用」。
4. 印刷前轉為 PDF 檔，確認字型無誤且未有特殊符號顯示錯情形再行印刷。

陸、結論與建議

整體而言，本年度契約工作項目與內容皆已完成，說明如下表：

序	契約工作項目	相關內容
1	與 1 族（太魯閣族）語推組織合作，並以訪談、會議、諮詢專家學者等方式，討論書寫規範（含書寫原則、大小寫、標點符號等）。	附錄一、附錄二
2	報告內容應含： (1)「族語書寫統使用規範參考指南」1 族範例 (2)書寫規範建置方式及流程之建議	(1)詳第肆章 (2)詳第伍章

另關於書寫系統、書寫規範的建置，仍有許多工作仍需完成，整理後提供未來繼續進行書寫規範及相關研究參考：

一、實踐方言差異之基礎調查

1. 依據原民會（2013:32）原住民族語言振興第 2 期六年計畫，執行策略中推動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規劃應於 2014 年至 2018 年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方言群差異調查及語言分析。
2. 基礎調查有助於檢視現行原住民族語言方言劃分的方式是否適切，如排灣族語是依地區分為北、中、南、東排，往往造成方言內部差異太大，由於不瞭解或尚未能掌握語言狀況，較不易產生共識。
3. 定期的（如十年一次）基礎調查有助於瞭解語言的變化，並配合檢視書寫系統及書寫規範，才不致造成書寫系統與實際使用脫勾的情形。

二、書寫規範的建立與應用

1. 應早日協助各族完成書寫規範：族人在使用 2005 年頒布版書寫系統，最常遇到的問題往往跟符號本身無關，而是與書寫原則及音韻規則相關。因此應早日建置書寫規範，以作為學習書寫文字的基礎及出版印刷的指南，才不易有原則不一造成書寫紊亂的情形，對於文字化及推廣亦更有助益。
2. 語推組織：語推組織在未來是很重要的角色，必須有能力吸納各方意見進行整合，書寫規範相關工作才得以落實。

3. 應建立審查機制：政府機關發行或委託、補助其他單位出版族語相關文字，皆應有專責單位協助送審，以利書寫規範的普及。
4. 修訂詞典及其他資源：應配合書寫規範的建立，進行相關資料的修訂，如詞典、新詞、學習詞表、線上讀本及教材等。

三、培育相關人才

1. 應培養具有語言學背景族人參與書寫規範修訂，有利於雙向溝通（語推組織—具語言學能力族人／計畫執行人員—語言學者），並更容易掌握語言的特殊性。
2. 需建立培養書寫校訂人才機制，包含研習課程內容、測驗項目，且通過測驗有效期限限制，需定期檢測，以利書寫規範的一致性。

柒、參考文獻及網站

一、參考文獻

Henry Romaine, Pattengill. (1912). *A manual of orthography and elementary sounds*. Retrieved from <https://archive.org/details/manualoforthogra00patt>

Joseph, Lewis S. (1972). *Palauan Orthography*. Retrieved from <https://evols.library.manoa.hawaii.edu/bitstream/10524/48575/Palauan%20Orthography.pdf>

Kupsapiiny Language Board, Kupsapiiny Language Development and Preservation Foundation, & SIL International. (2001). *An Orthography And Spelling Guide For Kupsapiiny*. Retrieved from <http://kupsapiiny.org/en/abc-orthography-booklet>

Lugungu Bible Translation and Literacy Association & SIL International. (2008). *Lugungu Orthography Guide*. Retrieved from <http://lugungu.com/rub/mlsp-dl/572/26983/73503?r=0>

Robert Hedinger. (2011). *Akoose Orthography Guide*. Retrieved from https://scriptsource.org/cms/scripts/page.php?item_id=entry_detail&uid=pl8hb6e85z

Te Taura Whiri i te reo Māori. (2012). *Guidelines for Māori orthography*. Retrieved from <https://www.tetaurawhiri.govt.nz/assets/Uploads/Corporate-docs/Orthographic-conventions/58e52e80e9/Guidelines-for-Maori-Language-Orthography.pdf>

University of Hawai'i. (2013). *Style Guide*. Retrieved from <http://www.hawaii.edu/offices/eaar/styleguide-2013.pdf>

李壬癸。1992。《台灣南島語言的語音符號系統》。台北：教育部教育委員會。

李台元。2016。《台灣原住民族語言的書面化歷程》。台北市：政大出版社。

李佩容、許韋晟。2018。《太魯閣語語法概論》。新北市：原住民族委員會。

原住民族委員會。2013。「原住民族語言振興第2期六年計畫」(103-108年)。
網址：<https://goo.gl/qs6LPe> (2017.11 瀏覽)。

二、參考線上資源

Hawaiian Electronic Library (夏威夷電子圖書館，含線上詞典、地名)，網址：

<http://wehewehe.org/>

Lugungu Dictionary (Lugungu 語線上詞典)，網址：<https://lugungu.webonary.org/>

Māori Dictionary (毛利語線上詞典)，網址：<https://maoridictionary.co.nz/>

Using Correct Hawaiian Orthography (夏威夷大學使用正確夏威夷語拼寫法介紹)，網址：<http://www2.hawaii.edu/~strauch/tips/HawaiianOrthography.html>

阿美語萌典—蔡中涵大辭典，網址：<https://amis.moedict.tw/>

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原住民族委員會)歷年研究成果，網址：

<http://ilrdc.tw/achievement/>

原住民族語言線上詞典(原住民族委員會)，網址：<https://e-dictionary.apc.gov.tw/>

族語E樂園(原住民族委員會)，網址：<http://web.klokah.tw/>

蘭嶼達悟語口語資料典藏網，網址：

<http://yamiproject.cs.pu.edu.tw/elearn/search.php>

附錄一、書寫規範會議照片

書寫規範會議共進行 2 場事前溝通會議、1 場諮詢會議、5 場討論會議，更多照片

<https://www.flickr.com/photos/ilrdc638910/albums>

2/28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會議—事前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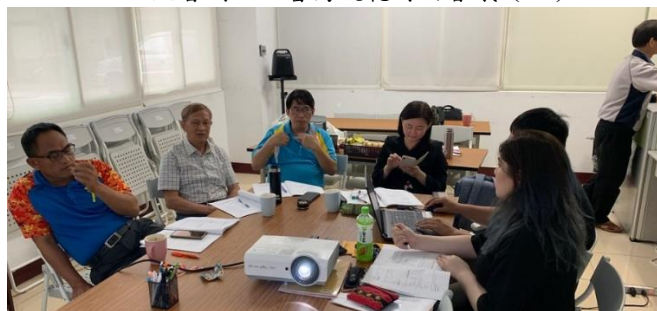
3/10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會議—初步規畫報告



4/13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諮詢會議



4/22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一）



4/29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二）



5/14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三）



5/14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四）



6/26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五）



附錄二、會議簽到及統計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會議會議重點第參章已摘錄，會議地點皆在花蓮市太魯閣族語推組織辦公室。本年度一共辦理 2 場事前溝通會議、5 場討論會議，共計 67 人次。部分資訊未於網路版本公開。

序	日期	會議名稱	實到
1	02/28(四)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會議—事前溝通	4
2	03/10(四)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會議—初步規畫報告	16
3	04/22(四)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一）	8
4	04/29(一)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二）	8
5	05/14(二)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三）	11
6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四）	11
7	06/26(三)	太魯閣族語書寫規範討論會議（五）	9
小計			67